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中大”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相关规定，对新中大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共发生 2 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况。

#### （一）2017 年第一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与股票发行相关的《2017 年度股票发行方案》、《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2017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与会股东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股发行方案及相关事宜。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与股票发行相关的《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杭州新中大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发行认购协议〉议案》、《关于修改〈杭州新中大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7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与会股东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股发行方案及相关事宜。公司以定向发行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 192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88 万元。缴入公司银行账户募集资金为 288 万元。

2017 年 6 月 29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验[2017]237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出资予以验证，截至 2016 年 6 月 22 日止，募集资金已全部缴存到位。

2017年8月31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股份登记函（股转系统函[2017]5356号），增发股份于2017年9月20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二）2018年第二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8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与股票发行相关的《2018年度股票发行方案》、《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杭州新中大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发行认购协议〉议案》、《关于修改〈杭州新中大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8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与会股东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股发行方案及相关事宜。公司以定向发行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23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45万元。缴入公司银行账户募集资金为345万元。

2018年12月27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验[2018]503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出资予以验证，截至2018年12月21日止，募集资金已全部缴存到位。

2019年1月20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股份登记函（股转系统函[2019]250号），增发股份于2019年2月25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2017年5月3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7年6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并经2017年6月18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认购账户开户银行为杭州联合银行古荡支行，

银行账户为 201000103839176。系按照《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规定开立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专户。

经核查，截至本专项核查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严格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义务，对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和结余情况

#### （一）第一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2,880,000.00 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利息收入为12,393.21元，其中各项目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8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	12,393.21
减：募集资金使用	2,891,044.06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2,891,044.06
募集资金余额	1,349.1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尚有余额（利息）1,349.15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 （二）第二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3,450,000.00 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利息收入为0元，其中各项目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5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	-
减：募集资金使用	-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
募集资金余额	3,450,000.0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尚有余额3,450,000.00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

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 **五、主办券商核查工作**

主办券商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主要核查程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对账单、募集资金账户收支明细账等文件，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沟通访谈等。

#### **六、主办券商现场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截至本项核查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问答一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和《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存放和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5日